中国中铁

子公司合计中标230亿元

中国中铁(601390)发布公告称,近日公司各所属子公司累计中标各项工程合计为2,300,607万元,约占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07年营业收入的12.75%。

其中,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中标462,197万元。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中标325,863万元。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298,720万元。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279,507万元。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187,584万元。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185,000万元。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161,621万元。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77,855万元。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计中标74,675万元。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9500万美元,约折合人民币64,885万元。

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中电技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公布了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葛沪直流综合改造(三沪II回直流)工程换流站主要设备招标中标人名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国家电网公司招标领导小组批准,天威保变为上述工程中换流变压器的中标人。目前,供货合同尚未签署,预计上述合同金额约为9.4亿元人民币。(李若馨 董文胜)

ST道博 终止定向增发

ST道博(600136)今日公告,由于重组标的资产周边的房地产价格和公司股票价格均有较大幅度的下滑,重组草案所做盈利预测受市场环境影响已难以实现。因此,经公司董事会与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协商,拟终止上述公司向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2008年4月16日,公司决议向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于2008年5月7日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重组申请材料。公司此次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是为了加强公司主营业务资源储备,同时引进具备实力的大股东,但是自上报重组申请材料以来,国内资本市场及房地产市场均发生剧烈变化,公司最终决议终止重组事宜。(李若馨)

冠豪高新 控股权或生变

冠豪高新(600433)今日公告称,鉴于公司股票价格2月11日出现较大上涨,经向公司主要股东和管理层征询,公司正在与战略投资者探讨非公开定向增发事宜。

公司欲以现金认购方式向某机构增发不超过6000万股的公司股票。如果公司股票定向增发成功,有可能引起公司控股权的变化,但不会改变公司主营业务的性质。公司将在本公告刊登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部门进行方案论证,因此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股票自2009年2月13日起停牌。公司承诺在公告刊登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告上述进展情况并复牌。(李若馨 罗苑玮)

圣博润18日登陆"新三板"

由西部证券作为主办报价券商推荐的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圣博润")将于2009年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代办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公司证券代码"430046",总股本为1090万股。

圣博润的前身为2000年成立的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专注于计算机网络信息安全系统软件的研究、开发、推广和维护,是国内专业的信息安全产品厂商及信息安全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LanSecS内网安全管理系统、LanSecS UTM系统、LanSecS USB移动存储介质使用管理系统等多种具有自我知识产权的系列产品。

据了解,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在2007年度和2006年度分别为4411万元和1012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733万元和439万元;2008年1-11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2064万元和746万元。(陈光)

■ 求解煤电之争

热值5800大卡 到岸价70美元

五大发电集团拟购澳煤"示威"

□本报记者 邢佰英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五大电力集团有关人士获悉,五大发电集团拟与澳大利亚签订一部分进口煤,热值5800大卡,到岸价(到广州港)约为70美元/吨(不含税),总量约为100万吨。大唐集团有关人士向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目前,集团还在与澳大利亚有关方面商谈,争取更多的进口煤量。

分析人士认为,尽管此次五大发电集团的进口煤炭量不算大,但对今年国内电煤合同价及煤炭供需形势将构成一定的影响。目前,记者还尚未从电力系统之外证实该消息。

东南部电厂降低成本

据了解,澳大利亚5800大卡的煤炭相当于国内约5500大卡煤炭的发热量,按照17%的增值税税率计算,70美元/吨(不含税)的进口煤价即约560元/吨,而2月9日的数据显示,秦皇岛5500大卡优混煤价格约为570元/吨,从秦皇岛到广州港的运费约为40元/吨,即运到广州港约为610元/吨,算下来,五大发电集团购买的进口煤价要比从秦皇岛运到广州港的煤价低50元/吨。

最新数据显示,本周澳大利亚纽卡斯尔港煤炭价格为76美元/吨。因此,五大发电集团拟签订的进口煤合同价是很便宜的。有分析人士认为,这样"划算"的交易也是有可能的,如果五大集团此次签订的合同是短期的煤炭供货协议,双方约定远期交割,合同价格低于目前的市场价也不难理解,这将直接削弱华东、华南地区电厂在购煤时选择秦皇岛煤炭的动力。

自今年1月份以来,五大发电集团就已经开始商谈向海外进口煤炭的事宜,这一举措在电企看来,具有"四两拨千斤"的作用,能够对国内的合同煤价谈判起到较大的影响。

大唐集团有关人士表示,公司在今年1月、2月曾与印尼、俄罗斯、越南等煤炭方谈判过进口煤的事情,并签订了部分进口煤合同,当时的购买价与国内秦皇岛煤价相比要低10-20元/吨。目前,五大发电集团中的大唐、华电、华能已经分别签订了部分进口煤合同,国电集团和中电投目前还在谈。

粤电力有关人士表示,公司近期一直在进口澳洲的煤炭,到岸价格在70多美元/吨左右。自2008年下半年国际煤价与国内煤价形成倒挂之后,东南沿海地区的电厂开始采购进口煤发电,以缓解成本压力。但进口煤这个"理想替代品"也不是所有电厂可以享受到的。

华电国际有关人士向记者表示,能用秦皇岛下水煤的电企才能够使用进口煤,公司并不使用进口煤,但集团在东南沿海的电厂可以使用进口煤。

策略意义大于煤价冲击

分析人士认为,对于东南沿海的电厂来说,使用价格相对便宜的进口煤发电早已不足为奇,五大发电集团位于东南部的电厂共同采购进口煤,对煤炭企业的"示威"意义要大于对市场供需的实际冲击力。

国泰君安研究员杨立宏认为,当前我国动力煤年需求量在15亿吨左右,是动力煤全球贸易量的2倍左右,进口作为调剂余缺和平衡价差的手段尚可,难以成为主要供给力量;而中国煤炭进口量的增加在引发国内煤价下跌的同时,还将引起国际煤价和海运费的大幅上升,最终使国内外煤价走向平衡。

杨立宏认为,2009年煤炭主要出口国中,印尼由于国内电厂建设推迟导致内需较预期放缓,出口能力仍有望增加;澳大利亚煤炭项目投产、港口运能改善,南非港口扩建年中投产,国际煤市供给能力改善,而亚太的日、韩、台湾及欧洲等主要煤炭进口地区需求放缓,全球煤炭市场供需宽松,预计国内煤价3月之后或再现跌势。

一家电企内部人士表示,此次五大集团集体采购进口煤的量不是很大,但也一定程度上压缩了国内煤炭市场,已足以影响国内煤价走势了。

此前有报道称,国家发改委已经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形成了书面文件报给国务院,建议电煤合同价格在去年的基础上上调5%-8%。五大发电集团有关人士表示,即使国务院通过了煤价提价的方案,在落实上也会遇到很大的困难。目前,煤炭市场早已市场化,这种情况下煤价的确定不能谈成本,只可能看供需,合同煤价的最终确定还得靠煤炭电力双方的协商。

*ST铜城

定向增发收购大地农产品

□本报记者 陆洲 实习记者 王敏俊

*ST铜城(000672)公告称,公司拟向北京锦绣大地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全体四名股东——北京锦绣大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昆山合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德嘉建设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以购买其持有的大地农产品合计100%股权。公司将向上述四家公司以3.69元/股的价格合计发行10,020万股股票,以购买大地农产品100%的股权。

大地农产品100%股权按照其2008年3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389,407,797.58元作为转让价格,占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138,358,553.02元的281.45%,发行股份对价不足部分由公司以现金补足。

本次交易完成后,大地农产品将成为*ST铜城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将转变为绿色安全农副产品的生产、检测、加工、销售及配送业务。

方案表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预测200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3,257,321.80元,较2007年增长169.22%;实现净利润21,668,323.98元,2008年公司每股收益将达到0.07元。上市公司2009年度预测实现收入416,561,056.37元,较2008年增长49.64%,实现净利润36,861,249.51元,2009年公司每股收益将达到0.12元。同时,大地总公司作出承诺,如果置入资产的盈利2008年、2009年未达到21,528,943.24元和36,815,974.26元,则大地总公司将以现金补足。

截至2008年9月30日,北京大地花园酒店持有*ST铜城39,453,74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3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ST铜城的实际控制人是大地总公司,大地农业、大地商业均系大地总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

大族激光每股收益0.21元

宁波华翔净利润略增

□本报记者 陆洲

三家中小板公司13日公布业绩快报。大族激光(002008)与利达光电(002189)净利润均出现下降,宁波华翔(002048)净利润略增0.81%。

大族激光去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712,181,475元,同比增长15.26%;实现净利润136,296,752元,同比下降18.97%。每股收益0.21元。公司各类激光设备在2008年上半年度延续了较好的增长势头,而下半年度受金融危机大环境与增值税转型的影响,销售有一定下滑,全年销售增长趋缓;由于下半年订单减少,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人工及固定开支较大,导致报告期内利润下滑。

宁波华翔业绩快报显示,2008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0,568.67万元,同比增长2.36%;实现净利润14,477.61万元,同比增长0.81%;每股收益0.293元。

公告表示,2008年,国内汽车市场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公司主营业务受此影响,呈现"上半年增速较快,下半年明显回落"的态势,公司营业总收入、净利润从上半年的增长47.46%、82.17%分别回落到全年的2.36%和0.81%,特别是11月、12月受主要配套整车厂产销同比快速下降的影响,回落进一步加快。

另外,去年上半年,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的大幅上涨,使得公司原材料的价格居高位,公司生产成本及毛利率受到较大影响;进入下半年,虽然原材料的价格大幅下降,但因为行业转冷,使得公司产品销售总量明显下降,上述因素造成了公司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较2007年同期的下降。

有利的是,"长春消声器"、"辽宁陆平机器"等控股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的降低使得宁波华翔在利润总额、营业利润下降的情况下,净利润同比略有增长。

利达光电业绩快报显示,去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619.97万元,同比增长7.74%;实现净利润2,881.97万元,同比下降14.65%;每股收益0.14元,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1.35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前三季度在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由于所处光学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人工费用增加、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持续升值等原因的影响,业绩指标有所下降;第四季度由于受金融危机进一步加重的影响,公司出口订单减少较多,销售收入下降,业绩指标下降幅度较大。

四公司澄清环球影城概念

□本报记者 陆洲

针对拟建设的北京环球影视城主题公园项目,13日四家公司就此进行澄清。

中国武夷(000797)表示,由于北京环球影视城主题公园属于拟建项目,该项目对北京武夷生产经营的影响尚无法估计,公司将根据情况及时披露。华业地产(600240)表示,公司未参与北京环球影视城主题公园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建设或提供服务等)。大连国际(000881)称,"公司将显著受益于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的结论不成立。丰华股份(600615)表示,截至目前,北京通州商务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并不知晓国际环球影城的任何情况,也未接到有关方面的任何通知。通州商务尚无任何与环球影城相关的业务意向。

四公司均未直接参与

中国武夷表示,拟建设的北京环球影视城主题公园项目位于通州区南面的梨园镇,公司控股70%的北京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北京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在通州区东面的潞城镇,相距约8公里。北京武夷正在开发销售的武夷花园——月季园目前尚有约10万平方米商品房,另有未开发的土地600亩,具体规划尚未审批。

华业地产则表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高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通州区永顺镇李庄村村委会于2007年8月签署《土地开发协议书》,就位于李庄村村域内约750亩土地达成土地一级开发协议。协议中明确约定,此项目由村委会负责区政府申报和旧村拆迁改造。目前,该项目获取规划设计条件、申请规划审批、提交一级开发申报资料等手续正按照计划如期进行。如公司一级开发申报工作结束并取得土地一级开发权,将另行公告。公司未参与北京环球影视城主题公园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建设或提供服务等)。

大连国际表示,公司拥有大连国合嘉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金时代置业有限公司两家房地产子公司。其中,金时代置业与北京木材防腐厂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开发东一时区项目。该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八里桥南里1号,为朝阳区与通州区交界处,距离环球影城主题公园大约10公里,公司与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事件没有任何关联。

环球影城项目进展顺利

近期,受北京通州环球影城概念的影响,包括丰华股份、中国武夷、华业地产、阳光股份等在内的房地产公司股价纷纷飙升。此外,其他与之相关的旅游、商业板块也"利益均沾",北京旅游、王府井也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上涨。

有媒体报道称,环球影城主题公园项目的进展已经颇为明朗。《通州新城规划》为通州设定了主题休闲功能板块,规划建设高科技与娱乐相结合、服务于东北亚区域、具有国际现代水平的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以主题公园为支撑形成影视文化、娱乐休闲、专业会展为内容的商务娱乐新区。

阳光股份 股价异动今停牌

□本报记者 陆洲 实习记者 王敏俊

阳光股份(000608)13日发布停牌公告,公司近三个交易日股价异常偏离值超过20%,达到股价异动标准,公司将核查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特申请股票停牌,待公司核查并披露公司股价异动公告后股票复牌。

证券代码:600565 股票简称:迪马股份 编号:临2009-01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6,000,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2月20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2月10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2月16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2月20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安排追加对价的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银集团")承诺:在2005至2007三个会计年度中,如果本公司任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比上年增长低于20%或公司的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东银集团将在该年度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财务决算报告后的10个交易日内,向追送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按照股改前流通股股份每10股送0.3股的比例计算,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共计60万股。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照上述股本变动比例对目前设定的追加执行对价股份总数进行相应调整;在公司因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权证、原非流通股股东出售股票等股份变动而导致原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股份不同比例变动时,前述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不变,但每10股送0.3股的追加执行对价比例将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限追送1次)。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触发追送条件。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承诺: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前项禁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占迪马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5%,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10%。

2、除上述法定承诺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东银集团额外承诺如下:

① 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期满之日起的二十四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的价格不低于每股16元(若此间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

② 在2005至2007三个会计年度中,如果迪马股份任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比上年增长低于20%或公司的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东银集团将在该年度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财务决算报告后的10个交易日内,向追送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按照股改前流通股股份每10股送0.3股的比例计算,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共计60万股。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照上述股本变动比例对目前设定的追加执行对价股份总数进行相应调整;在公司因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权证、原非流通股股东出售股票等股份变动而导致原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股份不同比例变动时,前述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不变,但每10股送0.3股的追加执行对价比例将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限追送1次)。

③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将在迪马股份2005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议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60%,同时提议每10股转增6股的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并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两项议案投赞成票。

④ 承担本次股改发生的全部相关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保荐费、律师费、沟通推荐费及媒体宣传费等。

⑤ 江动集团应支付的对价股份由东银集团代为无偿支付。

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2006年6月13日实施了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转增10股的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8000万股增加至16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96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040万股。

(2)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65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11月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4000万股A股;2007年1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批准,公司办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2007年11月1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手续获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该部分股份限售期限为12个月,已于2008年11月12日上市流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20000万股。

(3)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2008年3月25日实施了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转增10股的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20000万股增加至40000万股,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212.8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4787.2万股。

2、股改实施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因股份转让发生的变化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	变动涉及股数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变动后持股数
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以股抵债	2006-7-25	0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0	+24,000,000	以股抵债	2006-7-25	24,000,000
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8,064,000	+10,960,000	协议转让	2007-4-20	79,024,000
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960,000	-10,960,000	协议转让	2007-4-20	0

原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对应的上市流通总量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或拍卖等)而发生变化。

江淮动力和东银集团受让本公司股份后,将继续遵守原股东在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有关股份限制转让的承诺。江淮动力16,000,000限售流通股和东银集团的各10,960,000限售流通股按照规定已于2007年3月12日、4月30日、2008年2月20日分别上市流通。

(2)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变化

公司于2007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向7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4000万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发行新股后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024,000	44.39	35.51
2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0	8
3	江苏宝鼎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2,000,000		6
4	深圳市东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		6
5	深圳市河东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2.5
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000,000		2
7	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1.5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5
9	南京金陶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		0.5
	合 计	127,024,000	54.39	63.51

注:其中江苏宝鼎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河东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金陶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共计持有公司4,000万股股份。公司于2008年3月25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的方案,该部分股份增至8000万股,并于2008年11月12日上市流通。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为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东海证券对于本公司的相关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进行核查。

东海证券的结论性核查意见为:迪马股份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6,000,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2月20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6,128,000	34.03%	0	136,128,000
2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4.00%	16,000,000	0
合计		152,128,000	38.03%	16,000,000	136,128,00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根据公司的股改说明书,除控股股东东银集团之外其他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部分流通股于2007年2月20日起已符合上市流通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东银集团为解决本公司与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原地产")之间交叉持股的问题,于2007年1月30日与东原地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东银集团受让东原地产持有的本公司1,096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85%,并于2007年4月12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55号),同意豁免东银集团因协议受让而增持本公司1096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6.85%),合计持有本公司49.39%的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相关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已于2004年4月20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东银集团受让本公司股份后,将继续遵守东原地产在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有关股份限制转让的承诺。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公司曾于2007年3月12日、4月30日、2008年2月20日安排股改形成的有限售条件的共计33,536,000股上市流通。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四次安排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52,128,000	-16,000,000	136,128,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52,128,000	-16,000,000	136,128,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47,872,000	+16,000,000	263,872,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7,872,000	+16,000,000	263,972,000
股份总额		400,000,000	0	400,000,000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12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